

和硕县 2020 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公告公示

经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研究确定，和硕县 2020 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项目由和硕县财政局实施，涉及资金 298 万元，现将项目有关情况公告公示如下：

一、民族地区转移支付项目

1. 实施地点：和硕县各乡镇
2. 建设内容：积极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等。
3. 资金来源及规模：项目投资 298 万元，中央财政直达资金。
4. 实施期限：2020 年实施
5. 实施单位：和硕县财政局
6. 项目负责人：马刚
7. 绩效目标：该项目建成后，解决了和硕县各乡镇积极改善民生问题。全面提升了农村生活水平，改善农村居民的物质生活水平，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8. 减贫带贫机制：解决了和硕县各乡镇积极改善民生问题。全面提升了农村生活水平，改善农村居民的物质生活水平，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监督电话：0996-5622715



和顺县农业农村局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情况
公告公示

为加快推进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

二、实施地点：和顺县生态功能区

三、实施内容：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

四、实施期限：自公告之日起至项目完工之日止

五、实施主体：和顺县农业农村局

六、实施资金：自筹资金

七、实施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

八、实施监督：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接受社会监督，如有问题，请及时向项目实施主体反映。

九、实施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在项目实施范围内进行公告。

十、实施日期：自公告之日起。

和顺县2024年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情况
公告公示

为加快推进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

二、实施地点：和顺县生态功能区

三、实施内容：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

四、实施期限：自公告之日起至项目完工之日止

五、实施主体：和顺县农业农村局

六、实施资金：自筹资金

七、实施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

八、实施监督：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接受社会监督，如有问题，请及时向项目实施主体反映。

九、实施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在项目实施范围内进行公告。

十、实施日期：自公告之日起。

和顺县2024年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情况
公告公示

为加快推进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

二、实施地点：和顺县生态功能区

三、实施内容：生态功能区建设及项目实施

四、实施期限：自公告之日起至项目完工之日止

五、实施主体：和顺县农业农村局

六、实施资金：自筹资金

七、实施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

八、实施监督：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接受社会监督，如有问题，请及时向项目实施主体反映。

九、实施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在项目实施范围内进行公告。

十、实施日期：自公告之日起。

和硕县 2020 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公告公示

经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研究确定，和硕县 2020 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项目由和硕县财政局实施，涉及资金 298 万元，现将项目有关情况公告公示如下：

一、民族地区转移支付项目

1. 实施地点：和硕县各乡镇

2. 建设内容：积极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等。

3. 资金来源及规模：项目投资 298 万元，中央财政直达资金。

4. 实施期限：2020 年实施

5. 实施单位：和硕县财政局

6. 项目负责人：马刚

7. 绩效目标：该项目建成后，解决了和硕县各乡镇积极改善民生问题。全面提升了农村生活水平，改善农村居民的物质生活水平，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8. 减贫带贫机制：解决了和硕县各乡镇积极改善民生问题。全面提升了农村生活水平，改善农村居民的物质生活水平，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监督电话：0996-5622715